

潮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文件

潮工信〔2024〕51号

潮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组织申报 2025 年 省级制造业当家重点任务保障专项资金 （民营经济及中小微企业发展） 项目入库的通知

凤泉湖高新区，各县（区）工信主管部门：

按照《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做好 2025 年省级制造业当家重点任务保障专项资金（民营经济及中小微企业发展）项目入库项目入库工作的通知》（粤工信融资函〔2024〕19 号，以下简称《通知》）的有关要求，为做好 2025 年省级制造业当家重点任务保障专项资金（民营经济及中小微企业发展）项目入库储备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2024 年拟支持的政策任务

按粤工信融资函〔2024〕19 号的有关规定执行。

二、推荐数量要求

贷款贴息省工信厅按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数量占比分配我市9个名额，各县区和凤泉湖名额分配数量如下：潮安区5个，饶平县1个，湘桥区2个，凤泉湖1个。

各县区和凤泉湖在以上推荐项目名额的基础上可多推荐1个项目作为候补项目（候补项目需在推荐表备注栏中注明“候补项目”）。

三、工作程序

（一）组织企业申报。凤泉湖高新区管委会和各县、区工信主管部门要按本通知要求及时开展辖区内项目库的组织申报工作，加强政策宣传，确保企业应知尽知。同时，按照省、市有关要求，积极指导企业做好入库申报工作，及时组织项目申报入库。

（二）加强审核把关。请凤泉湖高新区管委会和各县、区工信主管部门，落实“三重一大”相关要求，按本通知要求对项目单位提交的材料完整性、真实性、符合性进行审查，对企业申报材料的复印件与原件进行核实，在申报资料的复印件逐页注明与原件的核实情况（是否与原件相符），并加盖凤泉湖高新区管委会和各县、区工信主管部门印章。

（三）择优推荐上报。一是贷款贴息项目请推荐单位按照附件1中项目入库评审标准要求以及有关要求，择优上报，于2024年7月19日前正式行文以及《2025年民营经济及中小微企业发展专项资金入库推荐表》（附件6）、《2025年省级制造业当家重点任务保障专项资金（民营经济及中小微企业发展）绩效目标申报表》（附件7），连同项目申报材料送我

局（纸质一式三份及电子版光盘）。二是贷款贴息奖补项目已上线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数字工信平台，请县区及企业登录数字工信平台（网址：<https://gdii.gd.gov.cn/szgx/> 或 <http://210.76.82.21/> 技术支持电话：13609085751）按要求线上填报或审核，申报截止日期不得晚于正式报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时间。三是凤泉湖高新区管委会和各县、区工信主管部门对推荐上报项目和项目申报资料的完整性、真实性、符合性负责，对项目后续跟踪、监督管理、绩效评价、政府审计等负责。

（四）评审入库。贷款贴息项目市工信局将按照凤泉湖高新区管委会和各县、区工信主管部门推荐上报项目组织专家组进行评审，抽取一定比例项目进行现场核查，符合条件的项目按程序上报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四、有关要求

（一）请项目申请单位应对照文件的有关要求认真准备并提交申报资料，对项目申报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填报数据的准确性等负责，逐页注明复印件与原件的核对情况并加盖申报单位公章，如出现弄虚作假等情况，一经查实，将依法追究相关责任。

（二）按照“谁推荐、谁负责”原则，凤泉湖高新区管委会和各县、区工信主管部门要加强对申报材料审核，对申报材料真实性进行核实，防止资金项目申报骗补，对项目 and 项目申报资料的完整性、真实性、符合性负责，对项目后续跟踪、监督管理、绩效评价、政府审计等负责。

（三）项目申报单位应符合《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印发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粤工信规字〔2022〕3号）中规定的合规经营要求以及《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办公室关于印发省级财政资金项目库管理办法的通知》（粤工信办函〔2022〕25号）的有关规定。

（四）请各项目单位及时登录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数字工信平台（网址：<https://gdii.gd.gov.cn/szgx/> 或 <http://210.76.82.21/> 技术支持电话：13609085751）按要求线上填报。同时，入库项目应按省财政厅“数字财政”项目库管理系统有关要求及时上线填报入库项目情况

（五）我局从未委托任何机构或个人代理本资金项目申报事宜，严禁各级各部门委托任何机构或个人代理本资金项目申报，严禁对项目申报收取任何费用。如认为以上通知内容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请于五个工作日内反馈我局。

- 附件：1.潮州市 2025 年民营经济及中小微企业发展专项资金入库工作指引；
- 2.项目真实性承诺函；
- 3.二级项目绩效目标表；
- 4.2025 年省级制造业当家重点任务保障专项资金（民营经济及中小微企业发展）贷款贴息项目入库申报表；
- 5.企业贷款情况明细表；

- 6.2025 年民营经济及中小微企业发展专项资金入库推荐表；
- 7.2025 年省级制造业当家重点任务保障专项资金（民营经济及中小微企业发展）绩效目标申报表；
- 8.项目库申报书封面；
- 9.《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做好 2025 年省级制造业当家重点任务保障专项资金（民营经济及中小微企业发展）项目入库工作的通知》（粤工信融资函〔2024〕19 号）。


潮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 年 7 月 1 日

（联系电话：2120086）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财政局

潮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办公室

2024 年 7 月 1 日印发